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2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6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无缺席会议的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的战略部署和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富银融资租赁(包括子公司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并在新三板申请挂牌。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编号《临2015-044》公告。

本事宜尚需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批准。

(二)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支持富银融资租赁申请新三板挂牌事宜,综合考虑其未来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增强其资金筹措能力,公司拟为其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有效期为2016年全年,有效期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的担保文件。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编号《临2015-045》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徐逸星女士、郭站红先生就议案(一)(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之事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要求,有利于完善富银融资租赁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其企业知名度,有利于提高股权流动性,引进战略投资者。

2、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不会改变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对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亦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本次对富银融资租赁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主要系为支持其申请新三板挂牌事宜,综合考虑其未来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为富银融资租赁提供担保有助于其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担保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我们认为上述事宜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三)关于召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5年7月13日召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拟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编号《临2015-046》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报备文件:

1、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3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5 年6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5 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名,无缺席会议的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的战略部署和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富银融资租赁(包括子公司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并在新三板申请挂牌。

监事会认为: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徐逸星女士、郭站红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之事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且能对其自身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企业知名度提升和市场开拓提供有力支撑;在不改变公司控股股东地位的前提下,提高其股权流动性,有利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对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事宜。

本事宜尚需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批准。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报备文件: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4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杉杉股份")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富银融资租赁(包括子公司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拟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富银融资租赁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和境内合资)

注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巍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经营范围:直接租赁、回租、转租赁、委托租赁等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接受有关租赁当事人的租赁保证金;租赁物品的买卖;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营(管理、投资、并购)咨询和担保;投资咨询和资产管理咨询及经审批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9,000	45	现金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5,000	25	现金
北京市大苑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5	现金
深圳众联金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5	现金

(三)富银融资租赁历史沿革

1、设立

2012年12月,杉杉股份及其全资子公司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杉杉")联合北京市大苑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科智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富银融资租赁。设立时,富银融资租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杉杉股份出资3,800万元,香港杉杉出资3,200万元, 公司合计持有其70%股份。

2、增资

2014年3月,富银融资租赁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亿元变更为2亿元,新增注册资本1亿元由原股东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杉杉股份新增出资5,200万元,香港杉杉新增出资1,800万元。本次变更后,杉杉股份出资9,000万元,香港杉杉出资5,000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富银融资租赁70%股份。

3、股权转让

2015年5月,深圳市中科智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富银融资租赁5%的股权转让给深圳众联金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仍合计持有富银融资租赁70%股份。

(四)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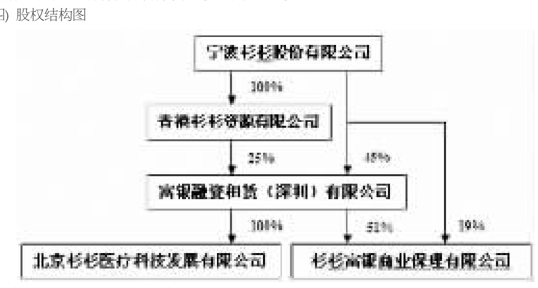

(五)富银融资租赁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会计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7,019,433.72	682,844,012.61	383,773,539.10
股东权益总额	225,303,696.45	226,710,385.98	153,397,901.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总额	201,684,362.55	202,800,381.13	129,587,930.31
会计科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575,678.76	53,849,148.03	11,926,562.88
净利润	-1,406,689.53	5,440,448.82	-3,250,436.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6,018.58	5,340,415.43	-2,560,408.05

注:上表数据为富银融资租赁及下属子公司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合并数据。

二、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原因与目的

融资租赁业务属类金融业务,企业项目投放资金来源主要为资本金和银行贷款,企业盈利水平主要受企业净资产规模、资金融入成本、资金融出收益率、杠杆率、风控水平、费用率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其中企业净资产规模还直接影响到资金融入成本及费用率水平等因素, 因此扩大企业资产规模是提升企业盈利水平的重要途径,富银融资租赁当前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属较小规模融资租赁企业,现拟通过挂牌新三板后通过向外部投资人定向增发的方式不断扩充资金规模, 逐步将富银融资租赁发展为中等规模融资租赁公司,增强企业发展的稳健性。

三、关于富银融资租赁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对富银融资租赁、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不会改变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对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亦无重大影响。

改制挂牌新三板可使富银融资租赁实现与资本市场的对接,拓展融资渠道,从而实现企业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的提升;有利于其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建设,提升管理水平;有利于富银融资租赁提升企业形象,促进市场开拓;此外股票挂牌后股份可以公开转让,提高了股权流动性,有利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因此,富银融资租赁挂牌后将对其自身、公司及股东利益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徐逸星女士、郭站红先生就此事宜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之事宜,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要求,有利于完善富银融资租赁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其企业知名度,有利于提高股权流动性,引进战略投资者。

2、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整体改制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不会改变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对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亦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我们认为上述事宜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五、风险提示

富银融资租赁改造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符合有关条件的情况下申请在新三板挂牌,该事项尚需经相关有权部门的批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申请挂牌时间尚未确定,能否完成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报备文件:

1、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884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编号:临2015-045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为53,000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已实际为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3,126.38万元,其中对参股公司(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及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6,513.06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上述担保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件精神,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融资租赁")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有效期为2016年全年,有效期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的担保文件。

上述事宜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徐逸星女士和郭站红先生出具了独立意见。

上述担保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公司合计持有其70%股份,北京市大苑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深圳众联金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其30%股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庄巍,经营范围:直接租赁、回租、转租赁、委托租赁等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接受有关租赁当事人的租赁保证金;租赁物品的买卖;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营(管理、投资、并购)咨询和担保;投资咨询和资产管理咨询及经审批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3月31日(1-3月)主要财务数据一览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69,701.94	47,171.57	31,190.00	47,171.57	22,530.37	1,157.57	-140.67

说明:上表数据为富银融资租赁及下属子公司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合并数据。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富银融资租赁提供的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主要系为支持富银融资租赁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事宜,综合考虑其未来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增强其资金筹措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富银融资租赁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主要系为支持其申请新三板挂牌事宜,综合考虑其未来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为富银融资租赁提供担保有助于其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担保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2015年5月31日,上市公司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75,300万元,上市公司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103,126.38万元(其中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亿元,实际担保额为26,513.06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1.31%和24.3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报备文件

(一)被担保人财务报表

(二)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6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7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7月13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商务大厦 8 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7月13日

至2015年7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请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

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请详见公司拟于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4	杉杉股份	2015/7/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凭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书(如适用)及委托代表的身份证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至 2015 年 7月 10日(星期五)上午九时至十一时,下午二时至五时前往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异地股东或本地离公司较远的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的身份证明和股东帐户卡以及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宁波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商务大厦 8 层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陈莹 林飞波

联系电话:0574-88208337

传 真:0574-88208375

邮政编码:315100

2、会议费用承担

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7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提供2016年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53,000万元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4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24日、2015年6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与公司经营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

1.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配套海尔、美的、惠而浦三家全球洗衣机行业龙头企业,其中,向海尔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超过85%。洗衣机行业集中度高以及公司现阶段重点配套海尔推广双动力洗衣机,是导致公司目前客户集中的主要原因。若海尔等主要客户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就洗衣机产业未来发展作出的计划、产品调整若对公司业务发展不利, 因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海尔等主要客户,则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短期内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产品及业务结构相对单一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洗衣机减速离合器的生产和销售,受洗衣机整机行业发展的影响较大,特别是致力于新品、高档产品研发、生产,受下游洗衣机整机厂新品推广影响更大。如,海尔拥有双动力洗衣机的专利权并独家生产,而公司配套海尔双动力洗衣机的双驱动减速离合器系列产品占公司销售收入80%以上,故该类产品产销量直接与海尔双动力洗衣机市场推广力度、产销情况紧密相关。未来几年公司继续专注于新型、高效节能减速离合器业务,并重点配套海尔发展双驱动减速离合器,故仍无法完全排除产品、业务结构相对单一的风险。

3.专利被仿制、被侵权的风险

长期发展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推行技术创新、专利保护同步,有效实现了两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构筑起包括核心专利、辅助专利以及防御专利在内严密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先后在多起维权案中胜诉,有力保护了原创性技术专利的合法权益。公司业已形成的严密、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成为维持核心技术、产品独占性,有效防范竞争对手仿制、侵权的有力保障。但极少数竞争对手因利用申报实质性审核及公示程序简化的实用新型专利等手段生产侵权产品,形式隐蔽,取证困难,维权程序多、耗时长、投入大,仍难以完全消除未来被仿制、被侵权的风险。一旦公司维权不利,双驱动减速离合器等市场独占性强的产品被仿制、被侵权并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控制,有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4.竞争对手进入公司独占性强的领域导致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双驱动减速离合器市场独占性强的局面,未来可能会因海尔培育出新的合格供应商,或竞争对手绕开公司专利壁垒开发出符合海尔双动力洗衣机需要的双驱动减速离合器而被打破, 公司因而面临的竞争会相应加剧,并存在产品价格、毛利率下行的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公司净利润比重超过10%,若享受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调整以及税收优惠期满后不能通过复审,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5-046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集团")的通知,久立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00,000股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6月24日,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6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久立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121,956,168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6.23%,其中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7,956,1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04%。本次质押6,000,000股,质押部分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久立集团总共累计质押49,200,000股,质押部分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62%。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5-047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25日(星期四)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4日-6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4日下午15:00 至2015年6月25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久立特材三楼308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周志江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33,704,21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9.7217%。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3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27,945,681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8.0109%。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5,758,531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7108%。

(四)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6,058,097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7998%。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33,540,6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77%;

反对163,581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23%;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94,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998%;

反对163,581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0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黄忠兰、阮曼曼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1328 证券简称:交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2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发行优先股获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等议案。

本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监会)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交通银行境外发行优先股的批复》(银监复[2015]419号),同意本公司在境外发行不超过1.5亿股的优先股,募集金额不超过24.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并按照有关规定计入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本公司将根据《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办理其他申请手续,并将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5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5年6月19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2015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金本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编号为2015-053《关于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服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金本先生、周必信先生、黄友星先生和张小宁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编号为2015-054《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服务(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5-临045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富能源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富能源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专项计划"或"本专项计划")于6月15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无异议函(上证函[2015]887号),专项计划推广机构据此向符合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进行了推广工作。2015年6月19日通过簿记建档,本专项计划项下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已经得到全额认购。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的认购参与资金为1,200,000,000元,专项计划推广专用账户中的金额已经达到《天富能源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资金规模。2015年6月24日,所有认购资金已全部划入本专项计划在托管人处开立的托管账户。本专项计划符合成立条件,于2015年6月24日正式成立。

本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发行规模	预期收益率	信用级别	预计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天富优先	11.4亿元	5.30%	AA+	2019年3月31日	自2016年9月30日起每半年按比例还本付息一次
天富次级	0.6亿元	无票面利率	无评级	2019年3月31日	每期分配专项计划专用账户的全部剩余资金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南风化工 公告编号:2015-19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风化工,证券代码:000737)自2015年6月11日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6月11日、6月1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7)和《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8)。

鉴于该事项正在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次申请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广州友谊 公告编号:2015-017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25日,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03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5-04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宇顺电子,证券代码:002289)已于2015年6月11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11日、2015年6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8、2015-044)。

截至本公告日,该重大事项仍在筹划中且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